#### 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112學年度弦樂團/打擊樂團新生甄選簡章

壹、目的：

一、早期發掘對音樂藝術具有熱忱之學生，施以計劃、系統性教育，充分發揮其潛能，以培植多元藝術素養之國民。

二、涵養學生美感情操，發展其健全人格，並提升整體國民音樂素養

貳、招生人數：實際錄取名額，依報考各樂器考生的程度及樂團需求。

參、報名資格：入學本校新生皆可報名。(本校新生資格請洽詢本校教務處分機210、212)

肆、甄選樂器：各類弦樂器、管樂器、打擊樂器、鋼琴及其他樂器。

 \*\*部分樂器，考上後，需配合樂團的需求轉換樂器。

伍、報名事項﹕

一、**現場報名：1.民國112年6月12日(星期一)至6月15日(星期四)**

 2.**上午9點到下午4點**，請到本校**學務處**辦理報名手續。

 3.需填妥報名表

 4.可以親自報名或委託他人報名

****二、**網路報名：以下方式二選一：即日起至6月15日(星期四)下午4點前**
 **(1) 寄報名表至信箱：**td920287@m1.tdjhs.tyc.edu.tw

 **(2) 填google表單**

 ★線上報名網址及QRcode：<https://forms.gle/eGv6Wu3yLDuSpa3W9>

 准考證於考試當天6月17日(六)至報到處領取

三、不收報名費，若有任何疑問，請來電**學務處訓育組長03-2628955轉311**。

陸、甄選日期：1.**民國112年6月17日(星期六)上午9：00~11：00舉行甄選**

 2.考生請於上午8：45起陸續完成報到手續(電話通知報到及甄選時間)

 3.**甄選順序將於6月16日(星期五)下午5點，在本校網頁公佈。**

 4.若因故無法於6月17日參加甄選，請聯絡學務處訓育組長，另行安排時間。

柒、甄選內容：樂器演奏能力測驗

一、音階(20%)：C、G、F大調音階，至少演奏一個八度以上，移調樂器以記譜音為主。

二、視奏(20%)：樂譜不事先公佈，現場由評審給予樂譜。

三、自選曲(60%)：由考生依據自己的能力，自行選定一首樂曲演奏。不需伴奏，不必背譜。

捌、甄選流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時 間** | **內 容** | **地 點** | **說 明** |
| 8：45起 | 報 到 | 一樓學務處前 | 候考區及休息區 |
| 9：00~11：00 | 演奏能力測驗 | 五樓視聽教室 | 唱名3次未到者視同棄權 |

玖、放榜日期：民國112年6月17日(六)下午5點於本校網頁公佈錄取名單。

拾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需要借用大型樂器或其他樂器之考生，請務必於報名表中註明，並經校方確認校內擁有該樂器，始得完成報名手續。

二、若需向本校借用樂器，則須善盡保管及使用責任，若有遺失或損壞須負賠償責任。

三、基於衛生考量，管樂器之吹嘴一律由同學自備；打擊樂器請自備鼓棒。

四、錄取標準以演奏測驗之總分為依據。若遇總分同分時，則以「自選曲」成績高低排序，若仍為同分，則再以「視奏」成績高低排序。

五、基於樂團整體發展，轉換樂器之分配由指導老師視學生特質、條件來安排，如有異議先行協調，協調不成再按照錄取名次依序遞補，不願接受者視同放棄，並由備取者遞補之。

六、**暑期集訓時間(暫訂)民國112年7月31日至8月11日期間。總共十天，利用週一至週五下午時段，到校練習。**

七、本社團以發展專長及培養興趣之社團型態為取向，學生須自行負擔指導教師鐘點費、團費、樂器租金等，並由「同德國中管弦樂團家長後援會」管理。收費額度及方式於家長說明會中訂定（因市府未補助經費，以使用者付費為原則）。

八、本社團利用班週會、聯課活動及週日下午(每月兩次)等時間練習，以不影響課業學習為原則。學生使用之樂器，部份樂器可由學校提供付費租用，其他樂器需自行準備，將於家長說明會中說明詳細情形。

九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將隨時修正公告。學務處：03-2628955轉311訓育組長；同德國中網址：<http://www.tdjhs.tyc.edu.tw>/

拾壹、本辦法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桃園市立同德國中112學年度弦樂團/打擊樂團甄選報名表**

#### ★編號： (此欄由學務處填寫)

|  |
| --- |
| 甄選樂器：  |
| 學生姓名 |  | 性別 |  □男 □女 |
| 出生日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
| 報考資格(新生入學審核) | 本校臨時編班: 七 年班 座號：  |
| 畢業學校 |  國小 | □合唱團 | □弦樂團 | □管樂團 | □直笛團  |
| 個人專長樂器 | 1. | 學習時間： 年 個月 |
| 2. | 學習時間： 年 個月 |
| 3. | 學習時間： 年 個月 |
| 演奏能力測驗-樂器借用需求 | □不需要 | □需要，樂器名稱：  |
| 家長姓名 |  | 聯絡資料 | 行動電話： 住家電話： Line ID：  |
| 住家地址 | 桃園市 區 里 鄰 路（街） 段 巷 弄 號 樓 |
| 家長簽章 | **(通訊報名者，考試當日補家長簽名)** | 審核(簽章) |  |